

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文件 陕西省财政厅

陕工信发〔2021〕370号

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陕西省财政厅 关于开展2022年陕西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含县域高质量发展专项)中小企业技术 改造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工信局、财政局，杨凌示范区工业和商务局、财政局，
韩城市中小企业促进局、财政局：

为推动我省中小企业以及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大技术改

造力度，加快转型升级步伐，依据《陕西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陕财办资〔2020〕241号），现将2022年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以下简称：中小技改项目）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支持重点和支持方式

中小技改项目重点支持生产制造类、农产品深加工类和部分生产性服务类中小企业；主要支持企业围绕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提高产品质量、促进节能减排等方面开展的设备类技术改造。支持的设备类技术改造，以企业为提升生产工艺技术水平、提高生产效率、提升节能环保能力等购置的关键、核心或成套设备为主；购置技术水平没有明显提升的设备和一般性生产资料原则上不予支持。

（一）支持中小企业淘汰老旧设备，购置先进的、适用的设备，提升装备水平的技术改造。

（二）支持中小企业为推进智能化改造，应用新一代技术，采用具有“信息化、数字化、网络化”等特征的先进自动化生产设备技术改造。

（三）支持中小企业为推进绿色安全发展，应用国内外先进节能、节水、节材设备，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实施应急绩效B级以下企业提升A级行动的提升改造，以及中小企业加强安全生产进行的技术改造。

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省级

“千企示范、万企转型”企业、县域中小企业、23条重点产业链企业以及苏陕协作企业给予倾斜支持。

中小技改项目主要采取以奖代补的支持方式。

二、申报条件

申报单位应为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中小企业，在我省依法设立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生产经营状况正常，依法纳税，财务制度健全，信用记录良好，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有承担项目建设的相应能力。项目资金来源明确，投资结构合理，技术、工艺水平先进。项目须符合生态环境部门相关规定和要求。中小技改项目的设备类固定资产投资分为两类，企业根据实际情况选择一类进行申报。

（一）设备更新类项目。企业注册登记日期（截至2021年6月30日）满两年以上；设备须在2020年7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期间购置。

（二）新建类项目。项目应符合相关产业政策，2019年7月1日以后备案开工、截至2021年6月30日已完成项目总投资额50%以上，备案或核准、土地、环保、规划等手续齐全；设备须在2020年7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期间购置。

设备购置时间主要以发票时间为准。

三、申报资料

（一）基础资料：

1. 陕西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

申请书（见附件 1）。

2. 申报单位“多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 专业机构出具的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和 2021 年 9 月份财务会计报表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损益表，盖企业公章）。

4. 更新设备已投入资金凭证汇总表（见附件 2）和已投入资金凭证（包括购买设备合同、购买设备发票、银行转账凭证、银行流水单等相关手续复印件。进口设备还需提供报关单、海关完税凭证及贸易合同等相关资料）。非标自制类设备，提供设备制造情况说明（包括自制设备所需原材料和相关配套设备清单及数量）、设备构造示意图及原材料等购置发票和清单。

5. 申报单位获得中央、省级财政资金支持项目表（见附件 3）。

6. 营业收入大于或等于 40000 万元的企业，需提供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上年度和证明开具日上月末）。

7. 其他相关资料（如申报单位获得省级以上部门单位的相关资质认证，取得相关荣誉等）。

8. 申报单位登录信用中国（陕西）网站（<http://credit.shaanxi.gov.cn>）下载的企业信用报告。

9. 企业购置的关键、核心或成套设备彩色图片 5—8 张。

10. 项目申报资料真实性承诺书（见附件 5）。

（二）新建类项目还须提供以下具体资料：

1. 项目备案、土地、规划、环保等审批文件复印件。项目涉及新征土地的,需提供自然资源部门出具的项目用地审批意见、城市规划部门出具的规划审批意见;项目不涉及新征土地的,提供原有土地证、项目规划文件复印件或场地租赁合同。生态环境部门出具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意见或生态环境部门审批的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2.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3. 项目已投入资金凭证汇总表(可参照附件2制表)。

四、申报程序

申报单位按属地化管理原则向所在地县(区)工信主管部门(中小企业部门)和财政部门提交申请报告和项目资料;经县(区)两部门审核后,报所属市(区)工信主管部门(中小企业部门)和财政部门审核;市(区)两部门审核后,根据项目设备类固定资产投资额度分类实施。

(一)设备类固定资产投资 1000 万元(含)以上项目,各市(区)工信主管部门(中小企业部门)和财政部门审核后推荐至省工信厅和省财政厅。

(二)设备类固定资产投资 50 万元(含)至 1000 万元的项目,由各市(区)工信主管部门(中小企业部门)、财政部门根据省级预算控制和本级当年中小技改项目实际需求组织项目申报评审,聘请第三方机构参与项目审核或聘请专家进行项目评审,确定拟支持项目报省工信厅、省财政厅备案,由各市(区)工信主

管部门（中小企业部门）和财政部门对省工信厅、省财政厅同意备案的项目负责实施。

五、申报要求

（一）各级工信主管部门（中小企业部门）、财政部门要公开公正地组织项目申报，要充分认识项目申报、推荐和审核工作的严肃性，规范开展项目审核及推荐工作，切实提高项目审核水平和审核质量，尤其要对符合要求的设备类固定资产投资额等重要数据进行认真审核，对所推荐的项目进行实地核查，对项目真实性和推荐上报内容负责。对以虚报、伪造、关联交易等手段骗取财政资金行为按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二）对 2020、2021 年已支持过的中小技改项目，企业应提供最新批次支持奖补时间段之后所购设备的发票，并填写 2020、2021 年支持项目情况表（附件 4）并加盖公章，各县（区）工信主管部门负责审核已支持项目单位奖励资金对应的奖补时间段，并对真实性负责。企业如提供已支持过的奖补时间段设备发票或者不填写附件 4 的，一经发现取消其申报资格。

（三）设备购置金额的认定，设备购置合同、发票和付款凭证要互为佐证，企业购置设备的实际付款应达到 30%（含）以上。实际付款 80%（含）以上，设备购置金额以发票金额为准；实际付款 30%（含）至 80%，设备购置金额以实际付款金额为准。申报单位所申报项目的设备应产权明晰，原则上产权应归属申报单位。

(四) 项目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申报方式，纸质资料与电子文档资料同时上报。纸质资料封面格式统一参照附件 1，按照申报资料顺序编制目录和页码，项目申报资料真实性承诺书放在申报资料最后一页，胶印简装，书脊处标明“XX 市-XX 企业-XX 类项目”；申报单位所提供纸质资料要清晰可验，若提供资料不能辨识，造成相应后果由申报单位负责。申报单位通过登陆陕西财政云项目库外网进行线上申报（网址：<http://czyxmk.sf.gov.cn>，进入 2022 财年登录后选择“21760101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填报，项目名称为：中小企业技术改造——“申报项目名称”，上报地区必须选择区县级。线上填报截止时间 2021 年 12 月 28 日），县（区）、市工信主管部门（中小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线上审查通过后，提交省工信厅、省财政厅，线上未进行申报提交的一律不予受理。

(五) 每个法人单位只能申报一个项目，2022 年已通过其他渠道获取中央或省级财政资金支持的项目单位，原则上不再重复支持。杜绝申报单位同一个项目多次申报或拆分申报。

(六) 各市（区）工信主管部门（中小企业部门）、财政部门请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前，向省工信厅、省财政厅上报设备类固定资产投资 1000 万元（含）以上项目 2022 年陕西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申请报告、2020、2021 年支持项目情况表（附件 4，将 2020、2021 年获支持的企业表格汇总上报）、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汇总表（附件 6），以及申报项目纸质资料（一式 5 份，其中省财政厅 1 份）；设备类固定资产投资

50 万元（含）至 1000 万元项目备案文件请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前完成上报。严格按照规定时间报送，逾期上报不予受理。

咨询联系方式：

省工信厅

电话：029-63916822

省财政厅

电话：029-68936131

财政云技术支持

电话：029-68936999

- 附件：1. 陕西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申请书
2. 更新设备（项目）已投入资金凭证汇总表
3. 申报单位获得中央、省级财政资金支持项目表
4. 2020、2021 年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已支持项目单位情况表
5. 项目申报资料真实性承诺书提纲
6. 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汇总表



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陕西省财政厅

2021 年 11 月 23 日

附件 1

陕西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申请书
(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
(封面)

企业名称: (加盖公章)

项目名称:

建设地址:

公司负责人:

固定电话:

手机号:

项目联系人:

固定电话:

手机号:

电子邮箱:

年 月 日

一、陕西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申请表

单位：万元、人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类型	
	单位性质		所属行业		单位隶属关系	
	法人代表		法人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所属市县		注册时间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及经营范围					
	主要产品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销售收入		利润总额	
	上缴税金		从业人数		出口额 (万美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内容及实施方案					
	项目建设地点			项目建设 起止年月	20 年 月至 20 年 月	
	立项批复或备案 机关及文号			环保审批 机关及文号		
	土地审批 机关及文号			规划审批 机关及文号		
	投资组成	项目总投资		固定资产投资/ 服务业务投资		
				铺底流动资金/ 其它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银行贷款				
	设备类固定资产已 完成投资额		自筹资金		贷款发放 机构及文号	
			银行贷款		贷款期限	
	申请支持方式 及金额	支持方式				
金 额						
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银行名称			资信等级		
	银行账号			贷款卡号/密码		
备注						

注：表中所填报数据、内容要准确完整。

二、绩效评价目标申报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新建□ 设备更新□
专项资金					
项目起止时间					
项目总投资		其中：自筹		银行贷款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注：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三、申报单位及项目情况介绍

(一) 企业简介和基本情况

包括企业名称、性质，上年度销售收入、利税、职工人数、总资产、负债率，技术装备水平、在全国行业地位等内容。

(二)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建设内容、建设期、总投资及资金来源等。
2. 技术工艺水平、设备购置（附清单）等。
3. 购置设备的用途以及在生产过程中的主要作用。
4. 项目投资完成及形象进度情况。

5. 项目经济效益预测。项目建成后可实现的产品产量和新增销售收入、利润和税金等。

6. 项目社会效益预测。项目建成后可实现新增就业人数、单位产值能耗下降等。

7.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三) 项目特点及行业优势

附件 2

更新设备（项目）已投入资金凭证汇总表

序号	供应商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发票金额 (万元)	开票日期	已付款金额 (万元)	已付款金额 占比	付款日期
									

附件 3

申报单位获得中央、省级财政资金支持项目表

单位（盖章）：

序号	年度	项目名称	建设周期	项目建设内容	批准奖补单位	奖补额度（万元）	备注
备注：1.此表只填报 2019 年至今申报单位获得奖补的情况； 2.批准奖补单位填写中央、省级相关职能部门； 3.申报单位申报的 2021 年以后各类未批复的项目仍需填报； 4.项目建设内容需要与项目申报时填报的建设内容一致。							

附件 4

2020、2021 年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已支持项目单位情况表

单位（盖章）: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立项 批次	奖补额度 (万元)	投入发票编号	对应金额	开票时间

附件 5

项目申报资料真实性承诺书提纲

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陕西省财政厅：

本单位已了解陕西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相关政策、规定及项目申报要求，现申报 2022 年陕西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本单位已认真准备了项目申报资料，并对本次申报郑重承诺如下：

一、本单位所提交的项目申报资料相关内容完整、真实、准确，无欺瞒和作假行为，纸质资料与电子文档资料一致。

二、在项目申报过程中，本单位将积极配合受托管理机构组织的相关调查和评审工作。

三、如申报项目获得立项，本单位将严格按照规定使用资金，并自觉接受财政、审计、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单位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

申报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附件 6

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汇总表

填报单位:

单位: 万元、人

序号	企业名称	所属行业	所属市县	2020 年度主要经济指标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项目主要内容	购置主要设备及用途	项目建设地点	项目建设起止年月	项目审批机关及文号				项目投资组成	项目资金来源	设备类固定资产投资	获得中小科技支持情况(年度批次)	设备类投资发票核对金额	发票编号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销售收入	利润总额	上缴税金	从业人数	企业主导产品							立项批复或备案机关及文号	环保审批机关及文号	土地审批机关及文号	规划审批机关及文号	总投	固定资产投资	铺底流动资金	自筹资金	银行贷款	已完成投资额	银行贷款	自筹资金											

注: 1. 表中所填数据、内容须与资金申请书保持一致, 数据填报要准确。
2. 如有倾斜支持情况, 请在备注栏注明。

